

財務報表目錄

會計師查核報告	18
資產負債表	19
損益表	21
股東權益變動表	22
現金流量表	23
財務報表附註	25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中，民國九十二年度有關美國Prominent 公司、兆宏電子（股）公司及透過Macronix BVI公司再投資之Biomorphic 公司暨民國九十一年度有關美國Prominent公司、兆宏電子（股）公司及透過Macronix BVI公司再投資之Biomorphic公司之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部份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115,604仟元及11,707仟元（含長期股權投資貸餘104,105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0.2%及0.02%；民國九十二年及民國九十一年度認列投資損失合計分別為47,265仟元及133,685仟元，分別佔本期淨損0.58%及1.18%。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成果與現金流量。

此 致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72)台財證(一)第2583號

(80)台財證(六)第53174號

會計師：

鄧和偉 

楊建國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產	附註	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9,859,272	17.12	\$ 7,179,104	11.05
應收票據淨額	四.2	158,327	0.27	95,947	0.15
應收帳款淨額	四.3	2,268,404	3.94	2,301,743	3.54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四.4及五	426,987	0.74	257,785	0.40
其他應收款		205,503	0.36	337,088	0.52
存貨淨額	二及四.5	4,026,506	6.99	5,090,063	7.84
預付款項		412,333	0.72	592,457	0.9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流動	二及四.19	93,195	0.16	465,854	0.72
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流動	六	1,145,709	1.99	3,034,823	4.67
流動資產合計		<u>18,596,236</u>	<u>32.29</u>	<u>19,354,864</u>	<u>29.80</u>
長期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	二及四.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525,545	6.12	3,750,749	5.78
採成本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9,884	1.06	496,806	0.77
預付長期投資款		-	-	120,000	0.18
備抵長期股權跌價損失		(1,859)	(0.01)	(979,081)	(1.51)
長期股權投資淨額		<u>4,133,570</u>	<u>7.17</u>	<u>3,388,474</u>	<u>5.22</u>
固定資產					
土地	二、四.7及六	598,076	1.04	598,076	0.92
廠房設施		23,552,912	40.89	18,313,706	28.20
生產設備及儀器		45,315,031	78.66	42,935,570	66.10
交通設備		27,334	0.05	30,263	0.04
租賃設備		1,750,658	3.04	1,750,658	2.70
租賃改良物		4,468	0.01	4,468	0.01
研發設備		1,884,938	3.27	1,518,588	2.34
什項設備		879,305	1.53	853,923	1.31
成本合計		<u>74,012,722</u>	<u>128.49</u>	<u>66,005,252</u>	<u>101.62</u>
減：累計折舊		<u>(42,608,553)</u>	<u>(73.97)</u>	<u>(34,291,327)</u>	<u>(52.80)</u>
加：未完工程		-	-	27,349	0.04
預付設備款		415,481	0.72	7,499,520	11.55
固定資產淨額		<u>31,819,650</u>	<u>55.24</u>	<u>39,240,794</u>	<u>60.41</u>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二	265,647	0.46	407,152	0.62
遞延資產		637,268	1.11	641,698	0.99
無形資產合計		<u>902,915</u>	<u>1.57</u>	<u>1,048,850</u>	<u>1.61</u>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	二及四.8	-	-	-	-
存出保證金		12,997	0.02	37,945	0.0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	二及四.19	1,793,450	3.11	1,451,292	2.24
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非流動	六	254,775	0.44	260,625	0.40
其他資產—其他		92,170	0.16	169,730	0.26
其他資產合計		<u>2,153,392</u>	<u>3.73</u>	<u>1,919,592</u>	<u>2.96</u>
資產總計		<u>\$57,605,763</u>	<u>100.00</u>	<u>\$ 64,952,574</u>	<u>100.0</u>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四.9及六	\$ 814,649	1.41	\$ 696,176	1.07
應付票據		197,650	0.34	-	-
應付帳款		1,737,199	3.02	1,371,672	2.11
應付關係人款項	五	201,804	0.35	232,651	0.36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19	215,216	0.38	300,783	0.46
應付費用		1,581,226	2.74	1,726,498	2.66
應付設備款		541,755	0.94	1,551,915	2.39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二、四.12及六	8,823,438	15.32	6,563,788	10.11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10及六	1,706,859	2.96	2,157,640	3.32
其他流動負債		68,126	0.12	57,004	0.09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租賃款	四.11及六	633,444	1.10	625,858	0.96
流動負債合計		<u>16,521,366</u>	<u>28.68</u>	<u>15,283,985</u>	<u>23.53</u>
長期付息負債					
應付公司債	二、四.12及六	4,204,106	7.30	12,288,061	18.92
長期借款	四.10及六	7,124,674	12.37	6,070,140	9.35
應付租賃款	四.11及六	325,073	0.56	980,525	1.51
長期負債合計		<u>11,653,853</u>	<u>20.23</u>	<u>19,338,726</u>	<u>29.78</u>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20	182,867	0.32	115,420	0.18
存入保證金		143	-	149	-
其他負債合計		<u>183,010</u>	<u>0.32</u>	<u>115,569</u>	<u>0.18</u>
負債合計		<u>28,358,229</u>	<u>49.23</u>	<u>34,738,280</u>	<u>53.49</u>
股東權益					
股本	四.13				
普通股		44,027,583	76.43	36,912,769	56.83
待登記股本		274,936	0.48	-	-
資本公積	四.14				
普通股股票溢價		-	-	2,630,621	4.05
長期投資		7,931	0.01	356	-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四.15	-	-	1,708,689	2.63
特別盈餘公積		-	-	378,657	0.58
待彌補虧損	四.16	(14,062,333)	(24.42)	(9,469,175)	(14.58)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未實現長期投資跌價損失	二及四.6	(1,859)	-	(979,081)	(1.51)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189,712	0.33	219,894	0.34
庫藏股票	二及四.17	(1,188,436)	(2.06)	(1,188,436)	(1.83)
股東權益合計		<u>29,247,534</u>	<u>50.77</u>	<u>30,214,29</u>	<u>46.51</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57,605,763</u>	<u>100.00</u>	<u>\$ 64,952,574</u>	<u>100.00</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損益表

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目	附註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一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總額	二、四.21及五	\$ 17,746,534	102.02	\$ 16,225,549	100.94
減：銷貨退回		(309,420)	(1.78)	(37,982)	(0.24)
銷貨折讓		(42,077)	(0.24)	(112,411)	(0.70)
營業收入淨額	二及四.21	17,395,037	100.00	16,075,156	100.00
營業成本		(20,560,257)	(118.20)	(16,952,581)	(105.46)
營業毛損		(3,165,220)	(18.20)	(877,425)	(5.46)
加：期初未實現銷貨毛利	二	8,618	0.05	118,249	0.74
減：期末未實現銷貨毛利	二	(2,141)	(0.01)	(8,618)	(0.05)
已實現營業毛損		(3,158,743)	(18.16)	(767,794)	(4.77)
營業費用	二、四.22及五				
銷售費用		(599,027)	(3.44)	(650,078)	(4.04)
管理費用		(1,101,105)	(6.33)	(1,239,414)	(7.70)
研發費用		(2,706,113)	(15.56)	(3,804,237)	(23.67)
營業費用合計		(4,406,245)	(25.33)	(5,693,729)	(35.41)
營業淨損		(7,564,988)	(43.49)	(6,461,523)	(40.1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82,496	0.47	199,318	1.24
處分資產利益	二及五	1,728	0.01	3,070	0.02
處分投資利益		13,400	0.08	5,228	-
兌換收益	二	345,304	1.99	70,005	0.43
備抵呆帳轉回	二	34,476	0.20	-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轉回		1,176,421	6.76	-	-
其他收入		254,655	1.46	187,630	1.1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908,480	10.97	465,251	2.8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支出		(987,660)	(5.68)	(1,166,598)	(7.26)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四.6	(1,422,205)	(8.18)	(1,206,919)	(7.5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二及四.5	-	-	(2,923,861)	(18.19)
其他支出	二及四.8	(131,372)	(0.76)	(63,013)	(0.3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541,237)	(14.62)	(5,360,391)	(33.34)
本期稅前淨損		(8,197,745)	(47.14)	(11,356,663)	(70.66)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19	-	-	-	-
本期淨損		\$ (8,197,745)	(47.14)	\$ (11,356,663)	(70.66)
基本每股盈餘(元)					
本期稅前淨損	二及四.18	\$ (2.13)		\$ (3.10)	
本期淨損	二及四.18	\$ (2.13)		\$ (3.10)	
假設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 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如下：					
本期淨損		\$ (8,222,374)		\$ (11,426,697)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8				
本期淨損		\$ (2.13)		\$ (3.11)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目	股本	待登記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未實現長期投資跌價損失	累積換算調整數	庫藏股票	合計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33,593,426	\$ -	\$ 5,966,324	\$ 1,707,053	\$ 1,425	\$ 2,249,996	\$ (647,618)	\$ 268,961	\$ -	\$ 43,139,567
民國九十年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377,232	(377,232)	-	-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3,319,343	-	(3,319,343)	-	-	-	-	-	-	-
未實現長期投資跌價損失	-	-	-	-	-	-	(331,463)	-	-	(331,463)
買回庫藏股票	-	-	-	-	-	-	-	-	(1,046,071)	(1,046,07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轉列庫藏股票	-	-	-	-	-	-	-	-	(142,365)	(142,365)
依權益法認列之資本公積調整數	-	-	356	-	-	-	-	-	-	356
八十九年度以前處分資產利益轉列累積盈餘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360)	1,636	-	14,724	-	-	-	-
民國九十一年度淨損	-	-	-	-	-	(11,356,663)	-	-	-	(11,356,663)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49,067)	-	(49,06)
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6,912,769	\$ -	\$ 2,630,977	\$ 1,708,689	\$ 378,657	\$ (9,469,175)	\$ (979,081)	\$ 219,894	\$ (1,188,436)	\$ 30,214,294
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36,912,769	\$ -	\$ 2,630,977	\$ 1,708,689	\$ 378,657	\$ (9,469,175)	\$ (979,081)	\$ 219,894	\$ (1,188,436)	\$ 30,214,294
民國九十一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2,630,621)	-	-	2,630,621	-	-	-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1,708,689)	-	1,708,689	-	-	-	-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378,657)	378,657	-	-	-	-
現金增資	4,750,000	-	-	-	-	(927,496)	-	-	-	3,822,50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364,814	274,936	-	-	-	(185,884)	-	-	-	2,453,866
依權益法認列之資本公積調整數	-	-	7,575	-	-	-	-	-	-	7,575
未實現長期投資跌價損失	-	-	-	-	-	-	977,222	-	-	977,222
民國九十二年度淨損	-	-	-	-	-	(8,197,745)	-	-	-	(8,197,74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30,182)	-	(30,182)
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4,027,583	\$ 274,936	\$ 7,931	\$ -	\$ -	\$ (14,062,333)	\$ (1,859)	\$ 189,712	\$ (1,188,436)	\$ 29,247,534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目	九十二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一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	\$ (8,197,745)	\$ (11,356,663)
調整項目：		
折舊	8,603,013	8,097,740
呆帳損失(迴轉)	(34,476)	16,14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轉回)	(1,176,421)	2,923,861
閒置資產折舊及待報廢損失	91,530	-
收取現金股利	2,603	14,485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422,205	1,206,919
處分短期投資利益	(11,125)	(5,228)
處分長期投資利益	(2,275)	-
各項攤提	666,468	628,822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30,501	-
處分資產利益	(1,728)	(3,07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67,447	92,716
應收票據增加	(62,380)	(27,149)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23,557	(305,930)
應收關係人款項(增加)減少	(212,652)	118,078
存貨減少(增加)	2,275,803	(822,497)
其他應收款減少	119,293	186,270
預付款項減少	95,629	7,366
應付票據增加	197,650	-
應付帳款增加	365,527	284,066
應付關係人款項(減少)增加	(30,847)	51,990
應付費用減少	(145,272)	(101,220)
應付所得稅減少	(85,567)	(57,293)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3,760)	(151,212)
應付利息補償金(減少)增加	(989,775)	184,99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097,203</u>	<u>983,18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894,964	(1,539,647)
短期投資減少	11,125	5,228
長期投資增加	(1,183,211)	(1,158,207)
購置固定資產	(2,597,717)	(8,427,407)
出售長期投資價款	9,197	-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6,979	6,023
出售無形資產價款	454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3,198	(7,234)
無形資產增加	(206,377)	(431,278)
其他資產減少	77,560	9,91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953,828)</u>	<u>(11,542,605)</u>

接 下 頁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目	九十二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一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承上頁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8,473	696,176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6)	61
購入庫藏股票	-	(1,046,071)
現金增資	3,822,504	-
長期借款增加	603,753	108,795
應付租賃款減少	(647,866)	(331,179)
應付公司債(減少)增加	(2,360,065)	6,015,58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36,793</u>	<u>5,443,362</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680,168	(5,116,0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179,104	12,295,1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859,272</u>	<u>\$7,179,10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已資本化之利息)	<u>\$976,166</u>	<u>\$1,143,482</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34,950</u>	<u>\$76,346</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轉列流動負債	<u>\$8,823,438</u>	<u>\$6,563,788</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轉列流動負債	<u>\$1,706,859</u>	<u>\$2,157,640</u>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租賃款轉列流動負債	<u>\$633,444</u>	<u>\$625,858</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及待彌補虧損	<u>\$2,453,866</u>	<u>\$-</u>
未實現長期投資跌價損失(減少)增加	<u>\$(977,222)</u>	<u>\$331,463</u>
長期股權投資提列換算調整數	<u>\$30,182</u>	<u>\$49,067</u>
依權益法認列之資本公積調整數	<u>\$(7,575)</u>	<u>\$(356)</u>
資本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u>\$4,717,967</u>	<u>\$-</u>
股東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u>\$-</u>	<u>\$3,319,343</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	<u>\$-</u>	<u>\$142,365</u>
購買固定資產支出數		
期初應付設備款	\$1,551,915	\$1,010,363
加購置固定資產	1,587,557	8,968,95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41,755)	(1,551,915)
支付現金數	<u>\$2,597,717</u>	<u>\$8,427,407</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九日設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一日完成晶圓一廠建廠，正式開工量產。民國八十五年度投資興建晶圓二廠，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正式完工量產。民國八十九年度投資興建晶圓三廠，並於民國九十一年七月十日取得建築物使用執照。主要業務為積體電路、記憶體晶片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暨有關產品之委託設計、開發及顧問諮詢，並兼營相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業務。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3,434人及3,792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2. 短期投資

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3.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至於外幣債權或債務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2) 本公司之子公司記帳貨幣即為其功能性貨幣，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段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4. 備抵呆帳

係依既定之信用及收款政策，並作帳齡分析評估其可能發生損失之金額予以估列。

5. 其他金融資產

係信用連結債券按成本計價，於發生期間依合約約定利率計算應收利息，並認列利息收入。出售成本係以個別認定法計算。

6.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物料及未分配運什費係指重置成本，在製品、製成品及外購商品部分則指淨變現價值，成本與市價之比較係採分類比較法。各項存貨並依庫存時間長短是列適當之備抵損失。

7. 長期股權投資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在百分之二十以下且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市價低於成本所產生之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減項；如被投資公司為非上市(櫃)公司，按成本法評價。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已減損，且恢復之希望甚小時，則承認跌價損失，並列為當期損失。

(2) 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有關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之消除比例，端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予以全部消除；若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損益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消除；而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不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均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消除。未實現銷售毛利列為損益表上營業毛利之減項，遞延聯屬公司間利益則列為資產負債表上流動負債項目。

- (3)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時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增發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沖減「保留盈餘」。
- (4)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除依權益法評價外，於會計年度終了時並編製合併報表，若被投資公司當年度總資產及營業收入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10%者，不另編製合併報表。惟所有未達編入合併報表標準之子公司，若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已達到本公司各該項金額30%以上者，應將總資產或營業收入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30%以上之各子公司編入合併報表。

8. 固定資產

-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入帳，並以成本減累計折舊為帳面價值，折舊係採平均法預留殘值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廠房設施	五至二十年
生產設備及儀器	五年
交通設備	五年
租賃設備	五年
租賃改良物	五年
研發設備	五年
什項設備	三至五年

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並就殘值繼續提列折舊。

- (2) 重大更新或改良視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費用。固定資產報廢或處分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其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營業外損益。
- (3) 非供營業使用之固定資產，係依其性質按淨變現價值與帳面價值孰低者為評價基礎，轉列閒置資產科目項下。閒置資產之當期提列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9. 租賃合約

凡租約之性質屬資本租賃者，各期租金均予資本化為資產，租賃資產以承租時公平市價與全部應付租金（減除應由出租人負擔之履約成本）及優惠承購價格或保證殘值之現值較低者列為資產，並認列負債；凡租期屆滿得無償取得原租賃標的物或有優惠承購權者，依租賃資產估計使用年限按平均法計算提列折舊，未具承購條件者，按租賃期間以平均法提列折舊，應付租賃款則依租賃期限採利息法分年攤銷。凡租約之性質屬營業租賃者，每期支付租金時，作為租金費用。

10.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攤銷，技術權利金依合約年限攤提；公司債發行成本按發行年限攤提；電腦軟體按三年攤提；其他則按一至五年攤提。

11. 收入認列方法

本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12.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筆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認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3. 轉換公司債

- (1) 附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係依贖回收益率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限屆滿日之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如債券持有人逾期未行使賣回權，致賣回權失效，則按利息法自約定賣回期限屆滿日之次日起至到期日之間攤銷已認列為負債之利息補償金。
- (2)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帳面價值法處理。

(3) 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列為遞延資產，於發行日至贖回權期限屆滿日之間攤提為費用，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利息費用項下。

(4)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將該轉換公司債於轉換日之未攤銷溢折價與發行成本、應付利息、債券持有人應繳回之利息、已認列之利息補償金負債及轉換公司債面額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作為普通股股本入帳基礎。轉銷淨額與普通股股本差額部分，則調整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若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項下之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4. 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15. 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民國七十九年成立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按每年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而自民國八十五年五月起則依精算師精算報告，改按退休金薪資之百分之五提撥退休基金。另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起，經核准改按每年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該基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之中。

本公司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二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係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二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16. 衍生性金融商品

為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匯率風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應收或應付遠期外匯資產負債表日餘額，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互抵後，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履約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結清年度之損益。為規避外幣承諾之匯率風險者，兌換損益及溢折價遞延至實際交割發生時，調整交易價格；惟兌換損失遞延後若將導致以後會計期間發生損失者，該部份之兌換損失不予遞延。若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金額超過其所規避之可辨認外幣承諾金額時，其兌換差額超過可辨認外幣承諾之兌換差額部分列為當期損益。非以交易為目的之外幣選擇權合約，於訂約日不認列資產或負債，至實際交割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當期損益。持有（或發行）外幣選擇權時，所支付（或取得）之權利金於合約期間平均攤銷，列為當期損益。

為規避外幣淨負債匯率風險之遠期換匯換利合約，其本金部份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應收或應付遠期外匯餘額，再按資產負債表或合約到期日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其利息部份於約定結算日及資產負債表日就合約利率與市場實際利率所計得之應收或應付金額，作為被避險資產或負債有關之利息收入或利息費用之調整。

雙重貨幣定存選擇權合約於訂約日不認列資產或負債，至實際交割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當期損益，由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列為當期發生期間之利息收入，而不列為交易損益。

17. 每股盈餘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簡單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複雜資本結構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損）調整加回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18. 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於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採成本法處理。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票成本在資產負債表作為股東權益減項。而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則作為資本公積調整列於股東權益項下。對於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會計處理，亦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之。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此事項。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2.12.31	91.12.31
週轉金	\$ 330	\$ 380
支票及活期存款	1,706,429	5,603,963
定期存款	6,690,322	1,025,330
約當現金 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1,462,191	549,431
合計	\$ 9,859,272	\$ 7,179,104

2. 應收票據

	92.12.31	91.12.31
應收票據	\$ 158,327	\$ 95,947
減：備抵呆帳	-	-
淨額	\$ 158,327	\$ 95,947

3. 應收帳款

	92.12.31	91.12.31
應收帳款	\$ 2,374,201	\$ 2,512,136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14,378)
減：備抵呆帳	(105,797)	(196,015)
淨額	\$ 2,268,404	\$ 2,301,743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92.12.31	91.12.31
應收帳款總額	\$ 477,437	\$ 264,785
減：備抵呆帳	(50,450)	(7,000)
淨額	\$ 426,987	\$ 257,785

5. 存貨

	92.12.31	91.12.31
買入商品	\$ 231,759	\$ 82,102
原料	170,435	229,587
物料	112,227	119,484
在製品	5,815,498	8,038,324
製成品	2,042,555	2,328,591
未分配材料運雜費	487	483
合計	8,372,961	10,798,571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346,455)	(5,708,508)
淨額	\$ 4,026,506	\$ 5,090,063

(1) 上項存貨並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2) 上列存貨於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保總額分別為5,005,000仟元及6,500,000仟元。

6. 長期股權投資

	92.12.31		91.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依權益法評價				
Macronix (BVI) Co., Ltd.	\$ 1,925,132	100.00%	\$ 2,210,493	100.00%
康寶投資有限公司	520,758	100.00%	503,658	100.00%
惠盈投資有限公司	446,123	100.00%	410,929	100.00%
潤宏投資有限公司	380,575	100.00%	494,891	100.00%
Macronix America Inc.	177,177	100.00%	157,331	100.00%
Macronix (Hong Kong) Co., Ltd.	49,917	100.00%	-	-
新宏電子(股)公司	35,661	100.00%	-	-
兆宏電子(股)公司	94,643	48.76%	49,948	100.00%
Prominent Communications, Inc.	20,961	35.23%	65,864	35.23%
昌宏科技(股)公司	16,963	18.18%	-	-
鑫成科技(股)公司	-	-	-	-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轉列庫藏股	(142,365)		(142,365)	
小計	3,525,545		3,750,749	
依成本法或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				
建成創業投資(股)公司	80,000	15.38%	80,000	15.38%
弘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120,000	15.00%	-	-
鑫測(股)公司	0	14.64%	0	14.64%
欣鋒科技(股)公司	237,500	10.49%	237,500	11.78%
華特電子工業(股)公司	0	3.72%	0	3.72%
聯亞科技(股)公司	58,500	3.31%	58,500	3.38%
力成科技(股)公司	76,213	2.72%	83,135	2.99%
頤邦科技(股)公司	37,590	1.28%	37,590	1.28%
台灣光罩(股)公司	81	-	81	-
小計	609,884		496,806	
加：預付投資款				
弘邦創業投資(股)公司籌備處	-		120,000	
小計	-		120,000	
合計	4,135,429		4,367,555	
減：備抵長期投資跌價損失	(1,859)		(979,081)	
淨額	\$ 4,133,570		\$ 3,388,474	

- (1) 子公司－惠盈投資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股票均為6,023,152股，帳列短期投資成本均為142,365千元，業已轉列股東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科目項下。
- (2) 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1,422,205千元及1,206,919千元，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 (3) 國外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者，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度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所產生之換算調整數分別減少30,182千元及49,067千元
- (4) 鑫成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開始辦理解散清算程序，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日止清算完結，依法提請該公司之股東會承認通過，已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三日經台灣省北區國稅局核定，並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十六日經新竹地方法院備查。
- (5) 鑫測(股)公司民國九十年進行減資，本公司評估此投資之價值已減損且回復之可能極小，故於民國九十年已將其原始投資成本全數轉列投資損失。

- (6) 華特電子工業(股)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開始進入重整程序,本公司評估此投資之價值已減損且回復之可能極小,故於民國九十年已將其原始投資成本全數轉列投資損失。該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三十日向新竹地方法院申請撤回重整,並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一日(減資基準日)減資,減資比率為84.25%。
- (7) 民國九十二年Prominent Communications Inc.之會計師對其繼續經營假設出具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惟其對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表達尚無重大影響。
- (8) 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度Macronix (BVI) Co., Ltd.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Biomorphic VLSI Inc.之會計師對其繼續經營假設出具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惟其對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表達尚無重大影響。
- (9) 順邦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度初次上櫃,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而提交1,790,000股強制集保,帳面金額為37,590仟元,依法不得轉讓或質押。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強制集保之股數皆尚未領回。
- (10) 力成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初次上櫃,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而提交6,771,225股強制集保,帳面金額為72,584仟元,依法不得轉讓或質押。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強制集保之股數皆尚未領回。
- (11) 除上述部份股票因強制集保外,其餘長期股權投資並無是供擔保或受有約束限制之情事。
- (12) 上述之子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之百分之十,且其總資產合計數及營業收入合計數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之百分之三十,依規定毋須編製合併報表。

7. 固定資產

- (1) 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利息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分別為1,066,774仟元及1,530,268仟元。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在購建期間之資本化利息金額及其利率分別列示如下: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一年度
固定資產		
廠房設施	\$ 1,801	\$ 86,929
生產設備及儀器	77,313	276,741
合計	\$ 79,114	\$ 363,670
利息資本化利率(年利率)	4.01%	5.59%

- (2) 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60,321,010仟元及59,680,105仟元。
- (3) 固定資產是供擔保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質押之資產」。

8. 閒置資產

	92.12.31	91.12.31
取得成本:		
機器設備	\$ 257,895	\$ -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216,233)	-
減:備抵資產待報廢損失	(41,662)	-
淨額	\$ -	\$ -

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度計提閒置資產之折舊分別為49,868仟元及0仟元。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二年底進行上述閒置資產之報廢程序,故將其帳面價值41,662仟元轉列閒置資產之待報廢損失。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度有關上述閒置資產之折舊及待報廢損失分別為91,530仟元及0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支出項下。

9. 短期借款

	92.12.31	91.12.31
信用借款	\$ 700,000	\$ -
信用狀借款 (一百八十天內到期)	114,649	696,176
合計	\$ 814,649	\$ 696,176

- (1) 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約為6,103,350仟元及15,075,526仟元。
 (2) 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款利率區間為1.30%~1.85%及2.0719%~2.48%。
 (3) 上述短期借款並無提供擔保品之情事。

10. 長期借款

	利率		金額	
	92.12.31	91.12.31	92.12.31	91.12.31
擔保借款				
交通銀行機器貸款 (採浮動利率)	5.49%	5.64%	\$ -	\$ 38,000
土銀儲蓄部中長期借款 (採浮動利率)	4.35%	5.695%	146,000	189,800
交通銀行等行庫十四家聯合貸款 (採浮動利率)	1.872%- 3.940%	2.525%- 5.635%	1,418,483 (其中美金 34,560,000)	3,181,570 (其中美金 68,120,000)
土銀儲蓄部中長期借款 (採浮動利率)	4.35%	5.695%	843,410	889,000
中華開發中長期借款 (採浮動利率)	3.519%	3.00%	25,400	150,000
中華開發中長期借款 (採浮動利率)	-	6.7%	-	50,000
中華開發中長期借款 (採浮動利率)	5.155%	5.365%	188,240	329,410
中國輸出入銀行投資貸款 (採浮動利率)	5.025%	5.025%	300,000	400,000
交通銀行等行庫二十家聯合貸款 (採浮動利率)	2.548%	2.854%	5,910,000	3,000,000
合計			8,831,533	8,227,78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706,859)	(2,157,640)
淨額			\$ 7,124,674	\$ 6,070,140

- (1) 交通銀行中期購置自動化機器擔保放款額度為肆億元，實際動撥肆億元，期限七年，自第一次撥款日起滿二年之日 (民國八十七年五月) 還第一期款，以後每三個月一期，共分二十一期平均償還本金，第一期還款20,000仟元，第二至二十一期每期償還19,000仟元。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全數清償完畢。
- (2) 土銀興建廠房貸款 (完工後轉長期擔保放款) 放款額度為伍億元，實際動發參億伍仟萬元，期限十年，前二年按月付息，第三年 (民國八十八年五月) 起按月平均攤還本金，分八年共九十六期償還。
- (3) 交通銀行等十四家行庫購置晶圓二廠廠房建築物及機器設備等擔保放款額度為新台幣貳拾柒億元及美金貳億元或等值日幣，借款期限為七年，其中包括甲項 (中期購置自動化機器設備擔保放款) 新台幣肆億元，乙項 (中期購置污染防治設備擔保放款) 新台幣參億伍仟萬元，丙項 (中期購置節約能源設備擔保放款) 新台幣壹億元，丁項 (購置廠房建築物及其附屬工程設備) 新台幣壹拾捌億伍仟萬元，戊項 (購置進口機器設備及其附屬設備) 美金壹億捌仟伍佰萬元或等值日幣，及己項 (購置進口機器設備及其附屬設備) 美金壹仟伍佰萬元或等值日幣。實際動發甲項新台幣肆億元，乙項新台幣參億伍仟萬元，丙項新台幣捌仟玖佰萬元，丁項新台幣壹拾捌億伍仟萬元，戊項美金壹億陸仟貳佰捌拾萬元，己項美金伍佰萬元。甲項及丙項自第一次撥款日或國外付款日起 (以較早者為準) 滿二年半之日還第一期款 (甲項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丙項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以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九期平均償還。乙項自第一次撥款日或國外付款日起 (以較早者為準) 滿二年半後，每逢一、四、七、十月之十五日還款，民國八十九年七月還第一期款，共分十八期平均償還。丁項自第一次撥款日起滿二年半之日還第一期款 (民國八十八年七月)，以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九期平均償還。而戊項及己項則自第一次撥款日或國外付款日起 (以較早者為準) 滿二年半之日還第一期款 (戊項於民國八十九年一月，己項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以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期平均償還。
- (4) 土銀總部大樓貸款額度為拾億伍仟萬元，第一次撥款為貳億貳仟玖佰玖拾萬元，第二次撥款為陸億伍仟玖佰壹拾萬元，期限為十五年，前二年按月支付利息，第三年 (民國九十二年五月) 起按月平均攤還本金，利息按本金餘額計算。

- (5) 中華開發中期購置機器設備擔保放款額度為肆億元，實際動發肆億元，借款期間為五年，自首次支用放款之當日起，屆滿十八個月（民國九十年五月）償還第一期應攤還之本金，並自該期起，以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平均攤還。
- (6) 中華開發中期購置機器設備擔保放款額度為肆億元，實際動發肆億元，借款期間為五年，自首次支用放款之當日起滿一年前最接近之一、四、七、十月份之十五日償還第一期應攤還之本金，並自該期起（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以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七期平均攤還。
- (7) 中國輸出入銀行海外投資擔保放款額度為肆億元，實際動發肆億元，借款期間為五年，自首次撥款日起滿二十個月（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償還第一期應攤還之本金，並自該期起（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以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平均攤還。
- (8) 交通銀行等二十家行庫購置晶圓三廠廠房建築物及機器設備等擔保放款額度為新台幣壹佰貳拾億元，已動撥伍拾玖億壹仟萬元，動發期限至民國九十三年十月，自第一次發款日起滿二年六個月（民國九十四年三月）償還第一期款，以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期平均償還。
- (9) 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使用之長期借款額度約為6,090,000千元及9,000,000千元。
- (10) 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質押之資產」。

11. 應付租賃款

- (1) 本公司與日本任天堂於民國九十年下半年度簽訂機器設備之租賃合約，租賃期限自民國九十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承租期間內本公司不得任意修改機器設備，亦不得將機器轉租他人；租期屆滿時，所有權無條件移轉予本公司。本公司向日本任天堂承租租賃資產之成本總計為1,750,658千元（帳列租賃資產項下），合約約定自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起按月支付租賃款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共分三十六期支付。

本公司與日本任天堂未來每年應付租賃款金額如下：

	92.12.31
九十三年度	\$ 656,760
減：未實現利息支出	<u>(23,316)</u>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租賃款	<u>633,444</u>
九十四年度	328,380
減：未實現利息支出	<u>(3,307)</u>
長期應付租賃款	<u>325,073</u>
應付租賃款合計數	<u>\$ 958,517</u>
	91.12.31
九十二年度	\$ 671,840
減：未實現利息支出	<u>(45,982)</u>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租賃款	<u>625,858</u>
九十三年度	671,840
九十四年度	<u>335,920</u>
小計	1,007,760
減：未實現利息支出	<u>(27,235)</u>
長期應付租賃款	<u>980,525</u>
應付租賃款合計數	<u>\$ 1,606,383</u>

- (2) 提供應付租賃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質押之資產」。

12. 應付公司債

	92.12.31	91.12.31
應付國內可轉換公司債-第一次發行	\$ 766,900	\$ 3,200,000
應付國內公司債-第二次發行	3,000,000	3,000,000
應付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第二次發行	-	2,780,000
應付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第三次發行	-	2,505,370
應付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第四次發行	5,748,539	5,880,534
應付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第五次發行	3,057,300	-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454,805	1,485,945
合計	13,027,544	18,851,849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8,401,596)	(5,285,370)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利息補償金	(421,842)	(1,278,418)
淨額	\$ 4,204,106	\$ 12,288,061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十二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發行總額：新台幣參拾貳億元，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申請轉換之金額為新台幣2,433,100仟元。
- B. 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利率0%，到期時依本轉換債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 C. 債券種類：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D. 發行期限：五年（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十二日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一日）。
- E. 本公司贖回辦法、到期日前贖回價格：
 - (a) 本公司於本公司債到期時，一次以現金還本，但本公司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贖回者及債權人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者，不在此限。
 - (b) 贖回辦法、到期日前之贖回價格：

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如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之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50%，或經轉換後，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320,000仟元時，本公司有權依發行辦法所規定之期限及贖回價格將公司債收回。
- F. 贖回：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滿三年（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及四年（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一日）前三十日，請求本公司按債券面額分別加計10.07%及15.87%之利息補償金贖回本公司債。
- G. 轉換：
 - (a) 轉換期間：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 (b)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11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本公司債發行日起至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六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1元，但自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起本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依重設條款由每股新台幣11元重新設定為每股8.8元。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8.7元。
 - (c) 轉換價格之調整：轉換價格將依受託契約所定之各項狀況及條件做調整，其中包含但不限於無償配股、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等情形。
 - (d) 轉換價格之重設：除上述(c)所述之一般轉換價格調整外，轉換價格之重設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 H. 發行地區：台灣。

(2)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十月二十九日發行第二次國內有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為3,000,000仟元，依每張票面金額1,000仟元發行。債券年利率3.3%；發行期限五年，由交通銀行等二十家銀行擔保，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3)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五日發行第二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發行總額：美金壹億伍仟萬元。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二日止，已申請轉換之金額為美金70,000仟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本公司債之餘額美金80,000仟元全數贖回，因提前清償而產生之損失計22,765仟元，帳列「其他支出」項下。
- B. 票面利率：0%。
- C. 債券種類：擔保公司債，由23家銀行開立直接擔保信用狀保證付款。
- D. 發行期限：五年（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五日至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五日）。

- E. 本公司贖回辦法、到期日前贖回價格：
- (a) 本公司於本公司債到期時，一次以現金還本付息，但本公司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贖回者及債權人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者，不在此限。
- (b) 到期日前之贖回價格：
- 本公司於發行日後三年，得依發行條款規定條件通知債權人贖回本公司債。
- F. 贖回：債權人得自發行日起滿五年後要求發行公司將公司債贖回，其贖回價格為當時之五年美元公債殖利率減50個基本點。
- G. 轉換：
- (a) 轉換期間：自發行日起滿三十天後至到期日前三十日止。
- (b)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53.7280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 H. 發行地區：美國、歐洲、亞洲（台灣除外）發行。
- (4)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二月一日發行第三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發行總額：美金貳億元。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申請轉換之金額為美金41,078仟元、累積從公開市場買回註銷金額為美金148,102仟元及債權人要求本公司贖回之金額共計美金10,820仟元。民國九十二年因提前清償債務而產生之損失計9,833仟元，帳列「其他支出」項下。
- B. 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年息1.0%（本公司應按20%代付應繳之利息所得稅），每年二月一日及八月一日各付息一次，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付息。
- C. 債券種類：無擔保公司債。
- D. 發行期限：五年（民國八十九年二月一日至民國九十四年二月一日）。
- E. 本公司贖回辦法、到期日前贖回價格：
- (a) 本公司於本公司債到期時，一次以現金還本付息，但本公司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贖回者及債權人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者，不在此限。
- (b) 到期日前之贖回價格：
- 本公司於發行日後二年，得依發行條款規定條件通知債權人贖回本公司債。
- F. 贖回：債權人得自發行日起滿三年後（民國九十二年二月一日）要求發行公司以美元按面額121.422%將公司債贖回。
- G. 轉換：
- (a) 轉換期間：自發行日起滿三十天後至到期日前三十日止。
- (b)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69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 H. 發行地區：美國、歐洲、亞洲（台灣除外）發行。
- (5)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七日發行第四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發行總額：美金壹億陸仟玖百貳拾貳萬肆仟元，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申請轉換。
- B. 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年息0.5%，每年二月七日付息一次；到期時將以美元按面額116.372%償還債權人。
- C. 債券種類：無擔保公司債。
- D. 發行期限：五年（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七日至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七日）。
- E. 本公司贖回辦法、到期日前贖回價格：
- (a) 本公司於本公司債到期時，一次以現金還本付息，但本公司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贖回者及債權人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者，不在此限。
- (b) 到期日前之贖回價格：
- 本公司於發行日後三年，得依發行條款規定條件通知債權人贖回本公司債。
- F. 贖回：債權人得於民國九十三年八月九日要求發行公司以美元按面額107.845%將公司債贖回。
- G. 轉換：
- (a) 轉換期間：自發行日起滿三十天後至到期日前三十日止。
- (b)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31.32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除依存託契約另有規定外，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28.2329元。
- H. 發行地區：美國、歐洲及亞洲（台灣除外）等地發行，盧森堡掛牌上市。
- (6)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十日及民國九十二年三月四日發行第五次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發行總額：美金玖仟萬元。另民國九十三年一月十日債權人要求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二月十日買回之金額計美金78,100千元已轉列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B. 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年息0%，到期時將以美元按面額100%償還債權人。
- C. 債券種類：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D. 發行期限：五年（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十日至民國九十七年二月十日）。
- E. 本公司債贖回辦法、到期日前贖回價格：
 - (a) 本公司於公司債到期時，一次以現金還本付息，但本公司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買回者及債權人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者，不在此限。
 - (b) 到期日前之贖回價格：

本公司債發行後一段期間，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三十個營業日均達轉換價格(以定價日議定之固定匯率換算為美元)之一定比例時，本公司得以面額加計贖回價格溢價部分（收益率0%~1.47%，按實際經過天數計算）將債券全部或一部份贖回。
- F. 贖回：債權人得於發行滿一、二、三及四年時，要求本公司按面額之100%、102%、104%及106%將公司債贖回。
- G. 轉換：
 - (a) 轉換期間：自發行日起滿三十天後至到期日前三十日止。
 - (b)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12.06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除依存託契約另有規定外，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1.9584元。
 - (c) 轉換價格之調整：轉換價格將依受託契約所定之各項狀況及條件做調整，其中包含但不限於無償配股、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等情形。
 - (d) 轉換價格之重設：除上述(c)所述之一般轉換價格調整外，轉換價格之重設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 H. 發行地區：盧森堡掛牌上市。

13. 股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之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45,000,000千元及33,593,426千元，分為4,500,000,000股及3,359,342,613股。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期會）核准發行之民國九十年度、民國九十一年度及民國九十二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總額分別為80,000仟單位、170,000仟單位及200,000仟單位，分別可認購普通股80,000仟股、170,000仟股及200,000仟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至發行屆滿六年止，可將持有之認股權憑證之一定比例依發行日所訂之認股價格執行認購普通股。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無執行認購普通股之情事。發行相關資訊詳財務報表附註17。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通過提高額定股本為53,500,000千元，分為5,350,000,000股（含保留450,000,000股及400,000,000股分別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及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並以資本公積3,319,343千元轉增資，嗣後並決議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一年七月十三日。上述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十二日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經陸續轉換發普通股263,975,068股，每股面額10元，其中除民國九十二年第四季轉換之普通股27,493,638股尚未經董事會決議訂定增資基準日，帳列待登記股本外，其餘於民國九十二年前三季轉換之普通股236,481,430股，已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七日、七月十日及十一月四日為增資基準日。上述增資案已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十八日及七月二十五日及十一月二十日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通過提高額定股本為65,500,000千元，分為6,550,000,000股（含保留650,000,000股及1,120,650,500股分別供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及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上述額定股本變更事項，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75,000,000股，按每股8.11元折價發行，共計3,852,250千元。上述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及實收股本分別為65,500,000千元及44,027,583千元，分為6,550,000,000股（含保留650,000,000股及972,241,695股分別供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及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及4,402,758,305股，每股面額10元。

14.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限於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民國八十九年度（含）以前處分資產增益產生之資本公積16,360仟元轉列為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股東會議通過，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2,630,621仟元。

15.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就稅後淨利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又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議通過，以法定盈餘公積1,708,689仟元彌補虧損。

16. 盈餘分配

(1)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撥應繳納之所得稅款及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是列或迴轉特別公積；其餘得依下列比率分配之：提撥百分之八十三為股東紅利，另提撥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發放方式比照股東紅利發放方式辦理；其餘提撥百分之二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前項股東紅利得經股東會議保留全部或部分為未分配盈餘，於以後年度一併發放。本公司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因本公司屬資金密集產業，股東及員工紅利之分派均以股票股利為優先，但本公司仍得視財務、業務或經營狀況，以現金分派前開盈餘，其比例以不超過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

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 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 (a)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可供分配。
- (b) 配合財政部證期會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三十日台財證六字第0九九二〇〇〇〇四五七號函規定增加說明，若有有關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及股東會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將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 (3) 依證期會90)台財證（六）第6122號函之規定，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因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低於每股面額，致該債券轉換時產生面額與轉換價格間之差額185,884仟元及民國九十二年度現金增資折價發行新股時產生面額與發行價格間之差額927,496仟元，已借記保留盈餘項下之待彌補虧損。

17.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依其買回原因列示其增減變動如下：

a. 民國九十二年：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92.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92.12.31)
轉讓予員工	40,000仟股	-	-	40,000仟股

b. 民國九十一年：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91.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91.12.31)
轉讓予員工	-	40,000仟股	-	40,000仟股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民國九十二年九月三十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民國九十二年度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392,776仟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額為0仟元。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買回之庫藏股票股數餘額為40,000仟股，金額為1,046,071仟元。

(3) 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票係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持有，依法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益。

(4)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對於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其相關資料揭露如下：

子公司持有 本公司股票	期初餘額		本期購入		本期出售			期末餘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售價	股數	金額	市價
92.01.01~92.12.31										
惠盈投資有限公司	6,023,152	\$142,365	-	-	-	-	-	6,023,152	\$142,365	\$47,703
91.01.01~91.12.31										
惠盈投資有限公司	5,475,593	\$142,365	-	-	-	-	-	6,023,152	\$142,365	\$72,332

(註)：子公司收到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之無償配股計547,559股。

18. 基本每股盈餘

(1) 本公司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故為複雜資本結構。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度每股虧損之計算，經考慮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可轉換公司債如全數轉換成普通股，因具有反稀釋作用，故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如下：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一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已減除庫藏股40,000,000股）	3,651,276,875股	3,359,342,613股
91年第二季購入庫藏股40,000,000股	-	(26,205,248)
91年資本公積轉增資（3,333,137,365股*10%）	-	333,313,737
92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263,975,068股)	134,088,222	-
92.11.11現金增資（475,000,000股* 51/365）	66,369,863	-
92年員工參與新股認購權利之影響數暨追溯調整	6,388,732	6,188,969
小計	3,858,123,692股	3,672,640,071股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暨追溯調整	(6,023,152)	(6,023,152)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之新股認購權利影響數	(10,167)	(10,167)
期末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3,852,090,373股	3,666,606,752股

民國九十二年度：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虧損）（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淨損	<u>\$(8,197,745)</u>	<u>\$(8,197,745)</u>	<u>3,852,090,373股</u>	<u>\$(2.13)</u>	<u>\$(2.13)</u>

民國九十一年度：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虧損）（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淨損	<u>\$(11,356,663)</u>	<u>\$(11,356,663)</u>	<u>3,666,606,752股</u>	<u>\$(3.10)</u>	<u>\$(3.10)</u>

(2) 假設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如下：

民國九十二年度：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虧損）（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淨損	<u>\$(8,222,374)</u>	<u>\$(8,222,374)</u>	<u>3,858,123,692股</u>	<u>\$(2.13)</u>	<u>\$(2.13)</u>

民國九十一年度：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虧損）（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淨損	<u>\$(11,426,696)</u>	<u>\$(11,426,696)</u>	<u>3,672,640,071股</u>	<u>\$(3.11)</u>	<u>\$(3.11)</u>

19. 營利事業所得稅

- (1) 本公司經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核准，連續四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並選定自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起至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四年免稅期間。
- (2)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網際網路業、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購置設備或技術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及「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金額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明細金額	按年度小計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購置機器設備	\$ 879,831	\$ 125,863	\$ 134,441	九十三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八條	股東投資抵減	51,909	8,578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與發展支出	1,124,423	1,124,423	1,192,770	九十四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購置機器設備	382,997	14,145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八條	股東投資抵減	54,202	54,202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與發展支出	829,046	829,046	1,359,358	九十五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購置機器設備	688,921	529,732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八條	股東投資抵減	580	580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與發展支出(估計數)	500,608	500,608	550,083	九十六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購置機器設備	49,475	49,475		
合計		\$ 4,561,992	\$ 3,236,652	\$ 3,236,652	

前述未抵減稅額已列入遞延所得稅資產。

- (3) 依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者，得將經稽徵機關核定之前五年內各期虧損自本期純益中扣除後，再行核課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得享受前五年虧損扣除額情形如下：

發生年度	未抵減金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一年(申報數)	\$ 6,044,712	九十六
九十二年(估計數)	8,559,287	九十七
合計	\$ 14,603,999	

上述未抵減數已列入遞延所得稅資產。

- (4) 本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含)以後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皆尚未經國稅局核定，雖民國八十七年度(含)以前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已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惟民國八十七、八十六、八十五及八十四年度經稅捐主管機關核定與本公司申報金額有異，本公司已全數估列入帳，且在進行行政救濟程序中。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 (A) 民國八十四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經國稅局復查決定應補繳之稅額為91,772仟元，本公司已依法繳納半數稅額並是起訴願中。
- (B) 民國八十五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經國稅局復查決定應補繳之稅額為114,585仟元，本公司已依法繳納半數稅額並是起訴願，民國九十二年五月訴願駁回，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七月十一日提出行政訴訟，迄今尚未開庭。
- (C) 民國八十六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經國稅局核定應補繳稅額為93,246仟元，本公司已提出復查申請，迄今尚未經國稅局決定。
- (D) 民國八十七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經國稅局核定，差異數已入帳，本公司並已提出復查申請，迄今尚未經國稅局決定。

- (5) 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及遞延所得稅分別如下：

	92.12.31	91.12.31
(A)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8,185,195	\$ 7,004,254
(B)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590,897	\$ 298,974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 5,707,653	\$ 4,788,134

(D)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92.12.31		91.12.31	
	所得額	稅額	所得額	稅額
固定資產折舊費用	\$ (2,718,172)	\$ (570,837)	\$ (3,265,476)	\$ (253,074)
遞延資產攤銷費用	\$ 33,711	\$ 4,125	\$ -	\$ -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4,404,543	\$ 341,352	\$ 5,730,772	\$ 444,135
未實現長期投資損失	\$ 3,141,755	\$ 785,439	\$ 2,197,372	\$ 170,296
未實現權利金使用費	\$ 675,457	\$ 52,348	\$ 672,604	\$ 52,127
未實現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 49,869	\$ 3,865	\$ -	\$ -
未實現律師費	\$ 70,490	\$ 5,463	\$ -	\$ -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 67,446	\$ 16,862	\$ -	\$ -
未實現呆帳費用	\$ 141,350	\$ 10,955	\$ 176,901	\$ 13,710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58,838)	\$ (20,060)	\$ (592,256)	\$ (45,9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799	\$ 450	\$ 152,947	\$ 11,854
產能差異攤銷數	\$ 982,996	\$ 76,182	\$ -	\$ -
其他因素	\$ 6,477	\$ 502	\$ 22,995	\$ 1,782
虧損扣抵	\$ 14,603,999	\$ 3,651,000	\$ 8,976,608	\$ 2,244,152
投資抵減		\$ 3,236,652		\$ 4,066,198

	92.12.31	91.12.31
(E)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627,040	\$ 1,671,99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64,947)	(1,160,24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62,093	511,754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68,898)	(45,900)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 93,195	\$ 465,854

	92.12.31	91.1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7,558,155	\$ 5,332,25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5,242,706)	(3,627,891)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315,449	1,704,366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521,999)	(253,074)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 1,793,450	\$ 1,451,292

	92.12.31	91.12.31
(F) 繼續營業部門當期之應付所得稅	\$ -	\$ -
折舊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317,764	(282,941)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所得稅費用	102,783	57,169
未實現權利金使用費之認列所產生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4,346)	80,416
未實現閒置資產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3,865)	-
未實現律師費之認列所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5,463)	-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16,862)	-
未實現呆帳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所得稅費用	2,755	12,207
未實現投資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615,143)	(15,447)
未實現兌換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25,840)	45,900
未實現兌換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所得稅費用	11,404	102,607
產能差異攤銷數所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76,182)	-
投資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829,546	(1,086,690)
備抵評價產生之所得稅費用	919,518	3,311,411
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1,406,848)	(2,244,152)
前期所得稅高估數	(30,501)	-
其他	1,280	19,520
所得稅費用	\$ -	\$ -

(G)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2.12.31	91.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98,151	\$ 94,553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H)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2.12.31	91.12.31
87年度以後	\$ (14,062,333)	\$ (9,469,175)

20. 員工退休金

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一年度
服務成本	117,595	\$ 114,324
利息成本	26,963	30,577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24,483)	(25,010)
攤銷與遞延數	4,394	4,394
淨退休金成本	\$ 124,469	\$ 124,285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92.12.31	91.12.31
折現率	3.5%	4.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	3.5%
退休基金資產預計長期投資報酬率	3.5%	4.0%

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2.12.31	91.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205)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496,239)	(397,536)
累積給付義務	(496,444)	(397,53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72,259)	(367,091)
預計給付義務	(868,703)	(764,627)
基金資產之公平價值	636,062	589,501
提撥狀況	(232,641)	(175,126)
未認列過度性淨給付義務	52,567	55,659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26,806	28,108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38,426)	(13,835)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少估(多估)數	5,781	(13,614)
帳列應付費用科目項下	3,046	3,388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82,867)	\$ (115,420)

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專戶儲存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636,062仟元及589,501仟元。

21. 營業收入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一年度
產品銷貨收入	\$ 17,575,468	\$ 16,045,196
勞務收入	16,717	34,459
其他	154,349	145,894
合計	17,746,534	16,225,54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51,497)	(150,393)
營業收入淨額	\$ 17,395,037	\$ 16,075,156

22.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十二年			九十一年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292,376	\$ 1,034,765	\$ 2,327,141	\$ 1,267,999	\$ 1,089,010	\$ 2,357,009
勞健保費用	98,966	71,295	170,261	96,614	70,447	167,061
退休金費用	55,355	49,719	105,074	65,584	61,462	127,046
伙食費用	62,116	37,142	99,258	63,928	38,916	102,844
合計	\$ 1,508,813	\$ 1,192,921	\$ 2,701,734	\$ 1,494,125	\$ 1,259,835	\$ 2,753,960
折舊費用	\$ 8,078,650	\$ 524,363	\$ 8,603,013	\$ 7,565,618	\$ 532,122	\$ 8,097,740
攤銷費用	\$ 31,126	\$ 477,479	\$ 508,605	\$ 39,504	\$ 429,461	\$ 468,965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Macronix America Inc. (美國MX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Macronix (BVI) Co.,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兆宏電子(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新宏電子(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Macronix (Hong Kong) Co., Ltd. (香港MX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rominent Communications, Inc. (美國Prominent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昌宏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Wedgewood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New Trend Technology Inc. (NTTI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Macronix Europe NV. (歐洲MX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Biomorphic VLSI, Inc (Biomorphic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Macronix Pt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Tower Semiconductor Ltd. (Tower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FueTrek Co., Ltd. (FueTrek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瑞佑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聯亞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監察人
力成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欣銓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交通銀行(股)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法人董事(註)
財團法人旺宏電子教育基金會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基金會董事長同一人

註：交通銀行(股)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辭去本公司法人董事職務。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關係人名稱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一年度
美國MX公司	\$ 679,788	\$ 1,036,424
香港MX公司	591,741	-
歐洲MX公司	378,788	344,885
瑞佑科技(股)公司	174,466	158,194
兆宏電子(股)公司	116,941	-
Biomorphic公司	45,953	15,298
FueTrek公司	5,591	-
美國Prominent公司	341	155,923
其他	5	-
合計	\$ 1,993,614	\$ 1,710,724

本公司售予美國MX公司和歐洲MX公司之價格約為最終客戶之產品售價之88%；售予香港MX公司之價格為最終售價之94%；售予兆宏之產品售價約為產品成本加計6%。售予瑞佑科技、美國Prominent公司、Fue Trek公司及Biomorphic公司之產品係為該客戶特有之產品，故售價無法與其他客戶比較。關係人交易條件大部分為月結30-60天，與一般客戶相近。

(2) 本公司支付予關係人之各項費用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帳列科目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一年度
美國MX公司	銷售費用	\$ 148,394	\$ 141,055
Macronix (BVI) Co., Ltd.	銷售費用	113,006	95,772
歐洲MX公司	銷售費用	15,096	-
Macronix Pte Ltd.	銷售費用	14,000	13,641
NTTI公司	研發費用	83,673	91,570
兆宏電子(股)公司	研發費用	15,474	-
旺宏電子教育基金會	管理費用	22,360	2,000
合計		\$ 412,003	\$ 344,038

(3)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財產交易情形如下：

a. 民國九十二年度：

關係人	處分項目	出售帳面價值	處分利益損失
兆宏電子(股)公司	固定資產	\$ 3,204	\$ 114
	電腦軟體	440	14
新宏電子(股)公司	固定資產	884	-
欣銓科技(股)公司	固定資產	-	48
昌宏科技(股)公司(註)	遞延資產	12,698	1,420
合計		\$ 17,226	\$ 1,596

(註)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以無形資產作價投資昌宏科技(股)公司，以每股10元取得股權20,000仟元，產生未實現處分利益計7,302仟元，民國九十二年度轉列已實現利益計1,420仟元。

b. 民國九十一年度：無此情事。

(4) 本公司委託關係人代為加工之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一年度
力成科技(股)公司	\$ 211,188	\$ 172,778
欣鋒科技(股)公司	130,270	240,686
合計	\$ 341,458	\$ 413,464

加工費用帳列製造費用項下。

(5)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交易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一年度
兆宏電子(股)公司	\$ 2,604	\$ -
昌宏科技(股)公司	987	-
瑞佑科技(股)公司	587	1,510
合計	\$ 4,178	\$ 1,510

係本公司出租辦公室予上述關係人，依其使用面積按月收取租金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收入項下。

(6) 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度自聯亞科技(股)公司購入之工業用氣體金額分別為100,016仟元及109,940仟元，帳列製造費用項下。

(7) 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度自Tower購入之晶圓金額分別為36,600仟元及136,047仟元，帳列原料項下。

(8) 本公司自關係人購入之商品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一年度
美國Prominent公司	\$ 63,798	\$ 404,717
Biomorphic公司	55,935	46,716
瑞佑科技(股)公司	3,257	13,863
合計	\$ 122,990	\$ 465,296

買賣商品帳列存貨－買入商品項下。

(9)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度與FueTrek公司簽訂技術授權合約，並已取得相關授權技術，合約總金額為10,050仟元(日幣34,300仟元)。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全數支付，並帳列遞延資產項下，按合約年限攤提。

3.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情形如下：

(1) 應收款項

關係人名稱	92.12.31	91.12.31
香港MX公司	\$ 197,874	\$ -
歐洲MX公司	70,241	51,653
美國MX公司	51,941	105,555
瑞佑科技(股)公司	49,216	27,498
Biomorphic公司	45,910	16,000
兆宏電子(股)有限公司	38,149	282
聯亞科技(股)有限公司(註)	11,347	21,200
美國Prominent公司	1,305	33,237
其他	11,454	9,360
合計	477,437	264,785
減：備抵呆帳	(50,450)	(7,000)
淨額	\$ 426,987	\$ 257,785

註：係代墊水電費。

(2) 應付款項

關係人名稱	92.12.31	91.12.31
力成科技(股)公司	\$ 56,623	\$ 60,292
美國MX公司	44,672	35,725
聯亞科技(股)公司	29,929	8,517
NTTI公司	19,206	22,403
兆宏電子(股)公司	16,247	-
欣銓科技(股)公司	13,890	31,255
Macronix (BVI) Co., Ltd.	12,001	15,173
Tower公司	378	17,070
美國Prominent公司	-	32,091
其他	8,858	10,125
合計	\$ 201,804	\$ 232,651

4.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度經董事會通過於美金壹億伍仟肆佰萬元額度內為Macronix (BVI) Co., Ltd、其100%轉投資之子公司及其被投資公司之借款保證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保證，其中對Biomorphic公司之肆佰萬美金保證額度已於民國九十二年七月十四日到期。另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八日之董事會通過於新台幣壹億元額度內為香港MX公司出口押匯授信額度擔保。其相關動用之保證情形列示如下：

關係人名稱	92.12.31	91.12.31
Wedgewood International Ltd.	USD 95,000仟元	USD85,000仟元
Macronix (BVI) Co., Ltd.	31,600仟元	19,000仟元
Biomorphic公司	-	3,400仟元
小計	USD126,600仟元	USD107,400仟元
香港MX公司	\$ 100,000	\$ -

5. 本公司與交通銀行簽訂之長期借款合約，詳財務報表附註四10。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供下列資產做為外勞保證金擔保、自動化通關保證、經濟部科技專案履約保證金、可轉債之備償金、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資本租賃之擔保及長期借款之擔保：

	92.12.31	91.12.31
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流動	\$ 1,145,709	\$ 3,034,823
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非流動	254,775	260,625
固定資產	15,882,664	14,986,581
合計	\$ 17,283,148	\$ 18,282,029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或有及承諾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中：

1. 本公司因進口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之金額為306,208仟元。
2. 本公司因興建廠房與購置設備已簽訂之重大合約金額約為9,022,739仟元，已支付6,839,544仟元，未來尚需支付金額為2,183,195仟元。
3. 本公司向科學園區管理局租用土地（租期自民國七十九年至一百零九年），未來一年應付租金為64,384仟元，第二年至第六年之應付租金總額為321,922仟元，第七年起應付租金總額為291,785仟元。
4. 與交銀等十四家聯合貸款及與交銀等二十家聯合貸款合約中，本公司承諾每年年底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20%，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否則即應辦理現金增資。

5. 本公司承租研發用電腦軟體（租期自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總額為美金 2,608,161 元，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美金 329,161 元，未來三年應付之租金分別為美金 901,000 元、美金 901,000 元及美金 477,000 元。
6. 本公司與美國 A 公司及 B 公司分別簽訂產品權利使用合約，應支付之專利權使用費計美金肆仟陸佰萬元。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支付美金參仟壹佰萬元，未來尚需支付金額為美金壹仟伍佰萬元。
7. 本公司與某公司簽訂產品開發及授權合約。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產品授權費用已全數付訖。另專利權使用費則需依未來應用該公司移轉之技術而產銷之產品，按銷售淨額之議定比例支付。惟依照合約規定，本公司需於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三年度預付美金壹仟肆佰萬元之專利權使用費。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支付美金參佰萬元，未來尚需支付金額為美金壹仟壹佰萬元。另本公司亦已開立擔保信用狀美金參佰萬元做為履約保證。

8. 訴訟案件

Atmel Corporation（以下簡稱「Atmel」）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八日向美國北加州地方法院（以下簡稱「法院」）控訴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 Macronix America Inc.（以下簡稱「美國 MXA」）侵害其美國第 4,833,096 號專利（以下簡稱「096 專利」）及第 4,149,747 號專利（以下簡稱「747 專利」）。美國 MXA 提出專利無效及不侵權答辯，有關 747 專利案，美國 MXA 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日就其發明人資格 (inventorship) 問題，提出 Motion for Summary Judgment 請求判定該專利無效，Atmel 相對提出 Motion 請求更正 747 專利發明人，法院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十四日裁定駁回 Atmel 更正發明人之請求，美國 MXA 乃根據本項裁定請求判決 747 專利無效，業經法院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四日判決美國 MXA 勝訴，確認 747 專利全部無效。有關 096 專利，美國 MXA 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十五日就其產品銷售問題，提出 Motion for Summary Judgment 請求判定該專利無效，業經法院於民國八十九年八月十六日裁定 096 專利除一申請專利範圍獨立項外，其他均屬無效。雙方業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十九日就專利侵權與否問題提出 Motion for Summary Judgment 請求法院裁判，目前正由法院審理中。美國 MXA 與委任律師將依法提出各項實質爭點及答辯，以爭取本案之勝訴判決。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25,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3,125,000 單位，上項增資申請案已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三十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截至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上項海外存託憑證尚未發行。

十、其他

1. 合約金額或名目本金金額及信用風險

	92年12月31日		91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信用風險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信用風險
金融商品				
持有選擇權合約-非交易目的	USD 15,000千元	-	-	-
	JPY 1,597,500千元	-	-	-
發行選擇權合約-非交易目的	USD 22,500千元	-	-	-
	JPY 2,396,250千元	-	-	-
換匯換利合約-非交易目的	-	-	美金4,000千元	-

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經考慮淨額交割總額約定之互抵效果後仍為正數之合計數，代表若交易對象違約，則本公司將產生之損失。但本公司遠期外匯合約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而發行選擇權合約則無信用風險。

2. 市場價格風險

因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選擇權合約及換匯換利合約為避險性質，其因利率或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大。至於雙重貨幣定存選擇權合約，因貴方得依匯率變動情況選擇是否執行該合約，故理論上具有市場風險。惟該類合約通常訂有匯率上下限，且本公司於發行時已審慎評估履約匯率，並持有或預期持有充份之美金債權部位，故應可有效控制市場風險至最低程度。

3. 流動性風險

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發行選擇權合約及雙重貨幣定存選擇權合約則因本公司持有且預期持有充份之日幣及美金債權部位，故亦不致產生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4. 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大部份因非交易目的而持有。訂定遠期外匯合約、選擇權合約及換匯換利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及承諾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本公司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持有雙重貨幣定存選擇權合約係在一定之匯率區間內賺取利息收入。

5. 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法

換匯換利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擁有互抵權時，得將資產及負債互相抵銷，其差額列為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

因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利益為236仟元，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項下。已發行但未到期選擇權合約並未於財務報表表達，而係將合約到期實際交割所產生之損益金額列入營業外收支。

6.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2年12月31日		91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含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	\$ 11,259,756	\$ 11,259,756	\$ 10,474,552	\$ 10,474,552
應收票據及款項 (含關係人之款項)	2,853,718	2,853,718	2,655,475	2,655,475
其他應收款	205,503	205,503	337,088	337,088
長期投資-無公開市場價格者	4,021,545	4,021,545	4,329,884	4,329,884
長期投資-有公開市場價格者	113,884	480,943	37,671	44,174
負債				
短期借款	814,649	814,649	696,176	696,176
應付票據及款項	4,474,850	4,474,850	5,183,159	5,183,159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採浮動利率	8,831,533	8,831,533	8,227,780	8,227,780
應付租賃款 (含一年內到期)	958,517	937,931	1,606,383	1,518,683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到期)	3,000,000	3,107,345	3,000,000	3,051,224
可轉換公司債 (含一年內到期)	10,027,544	10,123,560	15,851,849	16,081,148
衍生性金融商品				
非交易目的之資產				
換匯換利合約	-	-	20,425	20,895
持有選擇權合約	-	2,552	-	-
非交易目的之負債				
發行選擇權合約	-	(7,391)	-	-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借款。
- (2) 有價證券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採浮動利率計息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 (4) 應付公司債及可轉換公司債依市場價格計算，應付租賃款因為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
- (5)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7.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之財務報表部分科目業經適當分類。

8.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發行之民國九十年、民國九十一年度及民國九十二年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皆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約；而認股權人除因違法或違反本公司規定而被撤銷其全部或部份之認股數量外，自被授予本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三年及四年後，可分別就被授予之本認股權憑證數量之50%、75%及100%為限，行使認股權利。有關各年度員工認股權之資料如下：

(1) 民國九十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發行日期	已發行單位總數	可認購股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註1)	行使認股權開始日	認股截止日	認股價格(元)(註2)	本期普通股市價	
							最高	最低
91.01.16	71,768,500	71,768,500	-	93.01.16	97.01.15	21.2	13.15	3.88
91.05.06	560,000	560,000	-	93.05.06	97.05.05	20.8	13.15	3.88
91.10.01	1,507,000	1,507,000	141,000	93.10.01	97.09.30	11.1	13.15	3.88
91.12.16	6,164,500	6,164,500	739,000	93.12.16	97.12.15	11.3	13.15	3.88
合計	80,000,000	80,000,000	880,000	可發行總單位數：80,000,000				

(2) 民國九十一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發行日期	已發行單位總數	可認購股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註1)	行使認股權開始日	認股截止日	認股價格(元)(註2)	本期普通股市價	
							最高	最低
91.10.01	150,000,000	150,000,000	111,878,900	93.10.01	97.09.30	11.1	13.15	3.88
91.12.16	10,284,500	10,284,500	6,521,500	93.12.16	97.12.15	11.3	13.15	3.88
92.04.07	2,753,500	2,753,500	2,284,000	94.04.07	98.04.06	9.2	13.15	3.88
合計	163,038,000	163,038,000	120,684,400	可發行總單位數：170,000,000				

(3) 民國九十二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發行日期	已發行單位總數	可認購股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註1)	行使認股權開始日	認股截止日	認股價格(元)(註2)	本期普通股市價	
							最高	最低
92.6.13	193,212,000	193,212,000	168,095,772	94.6.13	98.6.12	7.75	13.15	3.88
92.11.4	829,000	829,000	640,000	94.11.4	98.11.3	9.00	13.15	3.88
合計	194,041,000	194,041,000	168,735,772	可發行總單位數：200,000,000				

(註1) 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各年度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尚無執行認購普通股之情事；惟因員工離職或主動放棄認股權利致所授予之認股權憑證失效，因此期末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單位總數較已發行單位總數為低。

(註2) 各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於各次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之。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六日董事會通過於美金壹億伍仟元額度內為Macronix (BVI) Co., Ltd.及其100%投資子公司之借款保證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保證，其中對Biomorphic公司之美金肆百萬保證額度已於民國九十二年七月十四日到期；嗣後並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八日董事會通過於新台幣壹億元額度內為香港MX公司出口押匯授信額度擔保，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額分別如下：

編號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占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1	Macronix (BVI) Co., Ltd.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百分之百之子公司	以本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USD31,600千元	USD31,600千元	USD 33,450千元(註)	3.69%	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度以不超過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2	Wedgewood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百分之百之子公司	以本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USD95,000千元	USD95,000千元	USD 18,850千元(註)	11.09%	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度以不超過公司股權淨值本百分之五十為限
3	香港MX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百分之百之子公司	以本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NTD100,000千元	NTD100,000千元	-	0.34%	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度以不超過公司股權淨值本百分之五十為限
4	Biomorphic VLSI,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本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USD3,400千元	-	-	-	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度以不超過公司股權淨值本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本公司係以USD33,450千元之定存單擔保對此兩家公司之背書保證，其中USD 18,850千元之定存單係屬共同擔保。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92.12.31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或淨值(元)	
股票	Macronix (BVI) Co.,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69,647,826	\$1,925,132	100.00%	\$10.46	無
股票	美國MX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00,000	177,177	100.00%	1771.77	無
股票	新宏電子(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5,000,000	35,661	100.00%	7.13	無
股票	兆宏電子(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9,264,000	94,643	48.76%	10.22	無
股票	美國Prominent公司特別股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7,300,000	20,961	35.23%	4.86	無
股票	昌宏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2,000,000	16,963	18.18%	6.84	無
股票	建成創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長期投資	8,000,000	80,000	15.38%	10.49	無
股票	弘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長期投資	12,000,000	120,000	15.00%	9.90	無
股票	鑫測(股)公司	無	長期投資	4,538,333	0	14.64%	-	無
股票	欣鋒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長期投資	23,987,500	237,500	10.49%	10.11	無
股票	華特電子工業(股)公司(註)	無	長期投資	2,048,647	0	3.72%	15.67	無
股票	聯亞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監察人	長期投資	5,274,212	58,500	3.31%	16.85	無
股票	力成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長期投資	7,109,786	76,213	2.72%	54.15	無
股票	順邦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長期投資	1,790,000	37,590	1.28%	35.66	無
股票	台灣光罩(股)公司	無	長期投資	806	81	-	17.51	無

(註) 華特電子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一日減資84.25%。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期初(92.1.1)		買入		賣出			期末(92.12.31)	
		股數 (單位數)	金額	股數 (單位數)	金額	股數 (單位數)	帳面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單位數)	金額
Macronix (BVI) Co., Ltd.	長期投資	138,647,126	\$2,210,493	31,000,700	\$1,075,779	-	\$(1,361,140) (註一)	-	169,647,826	\$1,925,132
信用連結債券	其他金融資產	-	-	-	173,730	-	173,730	(註二)	-	-
荷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41,083,685.73	590,000	41,083,685.73	590,000	615	-	-
倍立寶元基金	短期投資	-	-	17,153,247.10	200,000	17,153,247.10	200,000	338	-	-
寶鑽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82,343,376.73	900,000	82,343,376.73	900,000	1,401	-	-
元大萬泰基金	短期投資	-	-	22,692,889.60	300,000	22,692,889.60	300,000	225	-	-
匯豐富泰基金	短期投資	-	-	14,220,604.20	200,000	14,220,604.20	200,000	132	-	-
日盛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65,551,438.61	850,000	65,551,438.61	850,000	706	-	-
保誠誠鋒二號基金	短期投資	-	-	13,665,029.10	200,000	13,665,029.10	200,000	317	-	-
統一強棒基金	短期投資	-	-	60,116,129.70	880,000	60,116,129.70	880,000	1,338	-	-
盛華1699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8,584,133.09	100,000	8,584,133.09	100,000	162	-	-
大眾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58,805,452.10	730,000	58,805,452.10	730,000	1,107	-	-
傳山永利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90,520,538.70	1,050,000	90,520,538.70	1,050,000	1,760	-	-
金鼎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79,471,856.00	1,070,000	79,471,856.00	1,071,000	1,430	-	-
群益安信基金	短期投資	-	-	12,221,961.40	135,000	12,221,961.40	135,000	223	-	-
新光吉星基金	短期投資	-	-	93,535,445.66	1,280,000	93,535,445.66	1,280,000	1,371	-	-

註一：係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損失1,336,422千元及期末匯率評價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24,718千元。

註二：係以賺取固定利息為目的。截至處份日止，從事此債券交易所賺取之利息收入計9,570千元。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帳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三廠土木工程	89.05.29	\$2,430,000	\$2,379,410	中慶營造	無	-	-	-	-	議價	已完工，尾款未清	-
員工宿舍	89.09.15	418,000	418,000	富泰營造	無	-	-	-	-	議價	已完工，使用中	-
員工宿舍機電工程	90.01.15	169,000	169,000	登峰工程	無	-	-	-	-	議價	已完工，使用中	-
活動中心	89.11.13	208,000	207,998	開揚營造	無	-	-	-	-	議價	已完工，使用中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美國MX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679,788)	3.91%	月結60天	註1	-	\$51,941	1.73%	-
歐洲MX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378,788)	2.18%	月結60天	註1	-	70,241	2.33%	-
香港MX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591,741)	3.40%	月結60天	註2	-	197,874	6.57%	-
瑞佑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74,466)	1.00%	月結30-45天	註3	-	49,216	1.64%	-
兆宏電子(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16,941)	0.67%	月結45天	註4	-	38,149	1.27%	-
力成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委外加工	211,188	2.95%	月結75天	-	-	(56,623)	2.65%	-
欣銓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委外加工	130,270	1.82%	月結45天	-	-	(13,890)	0.65%	-
聯亞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監察人	進貨	100,016	1.40%	月結45天	-	-	(29,929)	1.40%	-

註1：本公司售予美國MX公司和歐洲MX公司之價格約為最終客戶產品售價之88%。

註2：本公司售予香港MX公司之價格約為最終客戶產品售價之94%。

註3：本公司售予瑞佐科技（股）公司之產品係為該公司特有之產品，故售價無法與其他客戶比較。

註4：本公司售予兆宏電子（股）公司之價格約產品成本加成6%。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旺宏電子（股）公司	香港MX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97,874	5.98	\$-	-	\$90,787（註）	\$-

（註）係截至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三十一日之期後收回金額。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詳財務報表附註十。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92.12.3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旺宏電子(股)公司	Macronix (BVI) Co., Ltd	註一	投資控股	\$5,574,089 (USD169,647,826)	\$4,498,310 (USD138,647,126)	169,647,826	100.00%	\$1,925,132	\$(1,326,836)	\$(1,336,422)	-
旺宏電子(股)公司	美國MX公司	註二	市場行銷	2,640 (USD100,000)	2,640 (USD100,000)	100,000	100.00%	177,177	23,673	23,673	-
旺宏電子(股)公司	康寶投資有限公司	註三	一般投資	500,000	500,000	-	100.00%	520,758	19,703	19,703	-
旺宏電子(股)公司	潤宏投資有限公司	註四	一般投資	500,000	500,000	-	100.00%	380,575	(114,316)	(114,316)	-
旺宏電子(股)公司	惠盈投資有限公司	註三	一般投資	500,000	500,000	-	100.00%	303,758	4,654	29,283	-
旺宏電子(股)公司	美國Prominent公司	註五	無線通訊產品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312,724 (USD9,775,000)	312,724 (USD9,775,000)	7,300,000	35.23%	20,961	(123,460)	(43,707)	-
旺宏電子(股)公司	兆宏電子(股)公司	註六	數位相機及平面顯示器用控制晶片研發、設計、製造、銷售	92,640	50,000	9,264,000	48.76%	94,643	4,152	1,367	-
旺宏電子(股)公司	新宏電子(股)公司	註七	記憶體系統及特殊應用記憶體產品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50,000	-	5,000,000	100.00%	35,661	(14,339)	(14,339)	-
旺宏電子(股)公司	香港MX公司	註八	市場行銷	34,792 (USD1,000,000)	-	-	100.00%	49,917	15,139	15,596	-
旺宏電子(股)公司	昌宏科技(股)公司	註九	Handheld Device產品軟體研發、設計、製造、銷售	20,000	-	2,000,000	18.18%	16,963	(25,310)	(3,043)	-
Macronix (BVI) Co., Ltd.	New Trend Technology Inc.	註十	IC設計	USD23,000,000	USD23,000,000	23,000,000	100.00%	771,117	(2,073)	-	-
Macronix (BVI) Co., Ltd.	歐洲MX公司	註十一	市場行銷	USD63,984 (EUR 62,000)	USD63,984 (EUR 62,000)	999	100.00%	79,564	(8,845)	-	-

接下頁

承上頁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92.12.31)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Macronix (BVI) Co., Ltd.	Macronix Pte Ltd.	註十二	市場行銷	USD100,000 (SGD174,000)	USD100,000 (SGD174,000)	174,000	100.00%	5,080	649	-	-
Macronix (BVI) Co., Ltd.	Biomorphic VLSI, Inc.	註十三	數位相機用 CMOS Sensor 研發、設計、 銷售	USD6,285,567	USD6,285,567	4,660,252	19.38%	-	(127,748)	-	-
Macronix (BVI) Co., Ltd.	Wedgewood International Co., Ltd.	註十四	投資	USD35,010,000	USD15,010,000	35,010,000	100.00%	(2,045,562)	(1,071,087)	-	-
惠盈投資有限公司	瑞仕科技(股)公司	註十五	IC設計	52,118	39,250	2,523,210	26.28%	14,700	(33,383)	-	-
惠盈投資有限公司	昌宏科技(股)公司	註九	Handheld Device產品 軟硬體研發、 設計、製造、 銷售	76,775	18,500	7,677,500	69.80%	52,516	(25,310)	-	-
潤宏投資有限公司	Biomorphic VLSI, Inc.	註十三	IC設計	135,632	-	11,250,000	27.13%	97,940	(127,748)	-	-
昌宏科技(股)公司	Joyteck (Cayman) Co., Ltd.	註十七	控股投資	7,102 (USD 210,000)	-	210,000	100.00%	6,935	(202)	-	-

註一：P.O.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註二：491 Fairview Way Milpitas, CA95035-0302 USA

註三：台北市民權東路三段4號20樓

註四：台北市民權東路三段4號19樓

註五：10675 Sorrento Valley Road, Building 100, San Diego CA92122, USA

註六：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新三路三號四樓

註七：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路十六號六樓

註八：28/F Bank of East Asia Harbour View center 56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K

註九：台北市民權東路三段4號19樓

註十：491 Fairview Way Milpitas, CA95035-0302 USA

註十一：Koningin, Astridlaan 59, Bus 11780 Wommel, Belgium

註十二：46 East Coast Road#06-01 East Gate Singapore 428766

註十三：4165E. Thousand Oak Blvd. Suit 180 Westlake Village CA 91362, U.S.A.

註十四：P.O.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註十五：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研新三路3號1F

註十六：被投資公司-惠盈投資有限公司本期淨利4,654仟元，係包含認列持有本公司之股票(帳列短期投資)之跌價損失24,629仟元。

註十七：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2.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且被投資公司對母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之相關資訊，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各項交易如下：

(1) 資金貸予他人：

公司名稱	資金融通對象		對個別對象資 金融通之限額	本期最高資 金融通餘額	期末資金 融通餘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融 通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業務往 來金額	資金融通 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Macronix (BVI) Co., Ltd.	Wedgewood International Ltd.	直接持有普通股 股權百分之百之 子公司	Macronix(BVI) Co., Ltd. 資本額之50%	USD44,143 仟元	USD44,143 仟元	1.11%~ 1.38%	營業運轉	\$-	-	\$-	Macronix(BVI) Co., Ltd. 資本 額之100%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惠盈投資有限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92.12.31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或淨值(元)	
股票	瑞佑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2,523,210	14,700	26.28%	4.52	無
股票	昌宏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7,677,500	52,516	69.80%	6.84	無
股票	順邦科技(股)公司	Macronix (BVI) Co., Ltd. 為其法人董事	長期投資	1,691,450	27,101	1.21%	35.66	無
股票	華特電子工業(股)公司(註)	無	長期投資	346,562	-	0.63%	15.67	無
股票	旺宏電子(股)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短期投資	6,023,152	159,061	0.14%	7.92	無
基金	群益安信基金	無	短期投資	2,944,719.80	32,802	-	11.1996	無
基金	國際萬華基金	無	短期投資	699,403.53	9,565	-	13.8566	無
基金	統一強棒基金	無	短期投資	676,214.80	10,000	-	14.8171	無
基金	保德信元富新世紀基金	無	短期投資	2,057,613.20	10,010	-	4.62	無
基金	富邦科技基金	無	短期投資	733,137.80	10,000	-	12.88	無
基金	國際電子基金	無	短期投資	680,272.11	10,020	-	14.27	無

(註) 華特電子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一日減資84.25%。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Macronix (BVI) Co., Ltd.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92.12.31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或淨值(元)	
股票	Wedgewood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負債	35,010,000	\$(2,045,562) (註1)	100.00%	\$(58.43)	無
股票	New Trend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23,000,000	771,117	100.00%	32.95	無
股票	Macronix Europe NV.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999	79,564	100.00%	79,563.62	無
股票	Macronix Pte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74,000	5,080	100.00%	29.19	無
股票	Biomorphic VLSI, Inc. 一特別股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4,660,252	-	19.38%	(1.35)	無
股票	Tower Semiconductor Ltd.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長期投資	8,144,784	2,179,705 (註2)	15.76%	239.83	無
股票	Fue Trek Co., Ltd.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長期投資	480	42,127	17.65%	57,801.19	無
股票	Global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無	長期投資	2,000,000	67,940	2.52%	25.65	無
股票	順邦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長期投資	3,200,000	32,542	2.29%	35.66	無
股票	Pico Netics Inc.	無	長期投資	1,000,000	30,573	2.45%	8.95	無
基金	太平洋策略基金	無	短期投資	224,784.80	76,974	-	275.84	無

(註1) Wedgewood International Ltd. 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相當於旺宏電子普通股53,253,964股之權利。

(註2) 其中包含預付投資款149,478(USD 4,400,280)。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潤宏投資有限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92.12.31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或淨值(元)	
股票	Biomorphic VLSI, Inc.-特別股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1,250,000	\$97,940	27.13%	\$(1.35)	無
股票	欣銓科技(股)公司	旺宏電子(股)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長期投資	2,650,378	26,504	1.16%	10.11	無
基金	盛華5599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8,489,922.00	90,716	-	10.7444	無

接 下 頁

承上頁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92.12.31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或淨值(元)	
基金	瑞銀台灣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662,981.18	9,310	-	14.2966	無
基金	國際萬寶基金	無	短期投資	3,936,776.02	57,131	-	14.5611	無
基金	國際保本一號	無	短期投資	1,000,000.00	10,000	-	9.99	無
基金	保誠威實基金	無	短期投資	3,889,029.00	46,645	-	12.0445	無
基金	保德信元富新世紀基金	無	短期投資	2,040,816.30	10,010	-	4.62	無
基金	統一強棒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087,303.70	16,000	-	14.8171	無
基金	遠東大聯科技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225,490.20	10,020	-	7.92	無
基金	元大高科技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075,268.80	10,010	-	8.89	無
基金	富邦科技基金	無	短期投資	733,137.80	10,000	-	12.88	無
基金	保誠理財通二號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000,000.00	10,000	-	10.04	無
基金	國際電子基金	無	短期投資	674,763.83	10,020	-	14.27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昌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92.12.31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或淨值(元)	
股票	Joyteck (Cayman) Co.,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210,000	\$6,935	100%	\$33.02	無

康寶投資有限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92.12.31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或淨值(元)	
基金	怡富第一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6,016,801.87	\$81,051	-	\$13.5234	無
基金	盛華5599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8,852,791.59	95,118	-	10.7444	無
基金	元大萬泰基金	無	短期投資	977,327.40	13,009	-	13.4398	無
基金	荷銀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2,946,152.73	42,243	-	14.4704	無
基金	怡富台灣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2,301,640.40	33,739	-	14.6585	無
基金	新光吉星基金	無	短期投資	5,771,940.64	79,085	-	13.7610	無
基金	群益安信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927,542.80	21,588	-	11.1996	無
基金	保德信元富新世紀基金	無	短期投資	2,040,816.30	10,010	-	4.62	無
基金	統一強棒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087,303.70	16,000	-	14.8171	無
基金	富鼎益利信基金	無	短期投資	822,273.80	10,000	-	12.2443	無
基金	富邦科技基金	無	短期投資	733,137.80	10,000	-	12.88	無
基金	國際電子基金	無	短期投資	674,763.83	10,020	-	14.27	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Macronix (BVI) Co., Ltd.

有價證券名稱	交易對象	關係人	帳列科目	期初(92.01.01)		買入		賣出			期末(92.12.31)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Wedgewood International Ltd.	-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負債	15,010,000	\$(1,667,250) (USD49,080,072)	20,000,000	\$679,400 (USD20,000,000)	-	\$-	\$-	35,010,000	\$(2,045,562) (USD60,216,713)
Tower Semiconductor Ltd.- 普通股	-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長期投資	5,932,105	1,806,011 (USD53,164,884)	2,212,679	373,694 (USD11,000,700) (註1)	-	-	-	8,144,784	2,179,705 (USD64,165,584)

康寶投資有限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期初(92.01.01)		買入		賣出			期末(92.12.31)	
		股數 (單位數)	金額	股數 (單位數)	金額	股數 (單位數)	帳面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單位數)	金額
盛華5599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6,987,363.56	\$73,351	17,705,583.18	\$189,703	15,840,155.15	\$167,936	\$1,767	8,852,791.59	\$95,118
新光吉星基金	短期投資	3,796,422.43	51,000	7,747,458.85	106,085	5,771,940.64	78,000	1,085	5,771,940.64	79,085
荷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5,448,087.51	77,000	5,370,269.63	77,000	7,872,204.41	111,757	1,358	2,946,152.73	42,243

潤宏投資有限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期初(92.01.01)		買入		賣出			期末(92.12.31)	
		股數 (單位數)	金額	股數 (單位數)	金額	股數 (單位數)	帳面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單位數)	金額
Biomorphic VLSI, Inc特別股	長期投資	-	\$-	11,250,000	\$135,632	-	\$(37,692) (註2)	-	11,250,000	\$97,940

(註1)：其中包含預付投資款USD 4,400,280。

(註2)：係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損失(27,652)仟元，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借記保留盈餘(10,950)仟元及期末匯率評價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910仟元。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 台灣之投資收益
北京新華宏潤科技 發展有限公司	註二	\$- (註三)	(註三)	\$- (註三)	\$- (註三)	\$- (註三)	\$- (註三)	\$- (註三)	\$- (註三)	\$- (註三)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註三)	USD 210,000 (註三)	\$80,000 (註一) (註三)

註一：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所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辦理。

註二：經營顧問服務業、資訊軟體服務業、資料處理服務業、資訊供應服務業、資訊整合系統服務業、批發及零售業及國際貿易業。

註三：昌宏科技(股)公司(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十七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92)經審二字第092004756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英屬開曼群島設立轉投資公司Joyteck (Cayman) Co., Ltd，間接於大陸地區投資北京新華宏潤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核准金額為USD 210,000元，因其尚處於籌備階段，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匯出投資款項。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1.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度對單一客戶銷售金額占各該年度銷售收入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情形如下：

客戶名稱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一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甲客戶	\$4,458,538	25.12%	\$6,022,198	35.39%
乙客戶	2,010,204	11.33%	1,095,915	6.44%
丙客戶	1,804,416	10.17%	379,412	2.23%
合計	\$8,273,158	46.62%	\$7,497,525	44.06%

2.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度外銷金額分別為13,623,200仟元及13,593,327仟元，占各該年度銷售收入淨額之比例為78.32%及84.56%。

3.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並無國外營運部門，故無地區別資訊可資提供。

4.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產品均為積體電路，屬單一產業部門，故無產業別資訊可資提供。

Macronix Worldwide

Headquarters

16, Li-Hsin Road,
Science Park,
Hsinchu, Taiwan, R.O.C.
Tel: +886-3-578-6688
Fax: +886-3-563-2888

Taipei Office

19F/20F, 4, Min-Chuan E. Road,
Sec. 3, Taipei, Taiwan, R.O.C.
Tel: +886-2-2509-3300
Fax: +886-2-2509-2200

Macronix (BVI) Co., Ltd.

Japan Branch

NKF Kawasaki Building 8F
1-2 Higashida-cho,
Kawasaki-ku, Kawasaki-shi,
Kanagawa-Pref. 210-0005, Japan
Tel: +81-44-246-9100
Fax: +81-44-246-9105

Macronix Pte Ltd. (Singapore)

46 East Coast Road,
#06-01 East Gate
Singapore 428766
Tel: +65-6346-5505
Fax: +65-6348-8096

Macronix Europe N.V.

Koningin Astridlaan 59, Bus 1
1780 Wemmel, Belgium
Tel: +32-2456-8020
Fax: +32-2456-8021

Macronix America

491 Fairview Way, Milpitas
CA 95035, U.S.A.
Tel: +1-408-453-8088
Fax: +1-408-453-8488

MXIC
MACRONIX INTERNATIONAL CO., LTD.

MX
MACRONIX AMERICA, INC.

© 2003 Macronix International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MXIC and MX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Macronix International Co., Ltd. All other trademarks and registered trademarks are the property of their respective owners.

<http://www.macronix.com>